

监 理 通 知 单

工程名称:旭昊迪峰科技 5.987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DF-TZ-01

致:无锡天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抄送:大冶旭昊新能源有限公司

事由:施工中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

内容:

自我监理方进场后对施工环境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发现在施工在施工中还存在以下安全问题:

- 1、个别施工人员在高空搭设爬梯过程中未穿戴安全带。
- 2、爬梯平台铺设的木板过于太薄,需加厚处理,爬梯的二层转向处跨度较大且无扶手难以跨越。
- 3、屋面气楼边缘处未设置安全警戒线。
- 4、施工临时用电在厂家取电时直接将电线头插在插座内,未安装插头及配电箱。

以上存在的问题现要求贵单位及时作出整改,并通知我监理方进行二次复查,若后续再次出现此类施工弊端及安全问题则监理方将直接进行罚款处理以示警告。

如对本监理通知单内容有异议,请在 48 小时内向监理提出书面报告。
请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前填报回复单。

监理项目部(章)

现场负责人: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7 日

